**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》期末考试论文要求**

**（2019秋季学期）**

**一、论文主题**

从以下两篇文献中，任选一段自己体会最深的文字，**自行拟定题目**，进行深入阐释，字数不低于3000字。

1.**《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、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》**（2019年10月31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）；

2.习近平：**《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要一以贯之》**，载于2019年第19期《求是》杂志。

**二、注意事项**

1.严禁抄袭，每位同学须在论文题目之后，作出如下诚信声明：

本人郑重声明，所呈交的课程论文,是本人独立研究所得，除已经注明引用的内容外,论文未剽窃、抄袭他人的学术成果。

2.在正文之前，以题注的形式，**将所论述文献的具体段落摘录于论文中**，该部分不计入3000字的范围内。

3.建议在写作过程中，结合身边的事例或自身的经历，做到理论联系实际。

4.可以采用A4纸打印**（宋体、小四号字、单倍行距）**或400字稿纸手写的形式。

5.在论文的首页最上方，写清**选课班级、所在学院、学号、姓名**等个人信息。

**三、提交时间**

本学期的最后一次课（第18周），全体同学正常上课并提交期末论文和实践报告，教师可以组织进行实践报告交流和课程总结答疑等活动。

如无特殊原因而未能按时提交，将视作零分处理。

马克思主义学院

2019年11月